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贷款逾期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宁物流”）于2022年3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关于银行贷款逾期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作为原告起诉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新宁”）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获受理。

近日，公司收到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2)苏0591民初2455号]，裁定如下：冻结被申请人新宁物流、昆山新宁银行账户存款人民币29,305,708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对公司所持有的昆山新宁股权和公司及昆山新宁的部分银行账户进行了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冻结情况

（一）子公司股权被冻结情况

被冻结子公司名称	执行裁定书文号	被执行人	申请冻结金额	冻结申请人
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2022)苏0591民初2455号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9,305,708元股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二）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账号	账户类型	冻结金额(人民币元)	冻结申请人	冻结期限
----	------	-------	----	------	------------	-------	------

1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南港支行	70*****6497	一般户	750,816.0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至2023年3月20日止
2	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张浦支行	47*****3165	一般户	304,000.00		
3	昆山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昆山支行	81*****2915	一般户	1,364,934.11		
合计					2,419,750.16	—	—

二、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持有的昆山新宁股权被冻结事项，未对公司及昆山新宁日常运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所冻结的账号不是公司主要银行账号，上述被冻结情况不会对上市公司整体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共计7个银行账户被冻结，累计被冻结银行账户实际金额为1053.8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93%。公司及子公司正在积极与各方协商，妥善处理股权冻结及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事项，减少对公司日常运营资金的影响。

2、公司将持续与银行积极沟通逾期事宜解决方案，力争妥善处理借款逾期事宜。

3、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根据贷款逾期及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新宁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新宁”）尚有因火灾事故作为被告引发的未决诉讼案件剩余4起、再审案件1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深圳新宁火灾事故产生的影响计提的预计负债余额为人民币167,620,194.38元。在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前，若上

述诉讼案件出现对公司不利的判决结果,可能导致公司需进一步补充计提预计负债金额,从而加大公司2021年度亏损金额,以致公司出现2021年未经审计净资产为负的情形。如公司出现2021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1日